

#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8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50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0,70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6,303,577.28 元（其中可抵扣进项税额 1,417,112.4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04,401,422.72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220006 号验资报告。

####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54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2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200 万张，期限 6 年。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人民币 7,420,000.00 元后的发行金额 192,580,000.00 元，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上述资金到位后再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580,000.00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0,000,000.00 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48530007 号验证报告。

#### 3、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3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1,578,947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93.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969,538.7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030,454.27 元（其中含可抵扣进项税额人民币 649,334.66 元）。上述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21]第 5-00007 号”《验资报告》。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177,899,708.89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176,318,336.09 元，2025 年度项目投入 1,581,372.80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174,782.11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9,137,918.44 元，2025 年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6,863.67 元。以前年度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825,408.91 元，2025 年度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7,851,087.03 元。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 元。

###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177,468,452.80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174,002,329.39 元，2025 年度投入 3,466,123.41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034,224.55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969,330.87 元，2025 年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4,893.68 元。以前年度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836,897.62 元，2025 年度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入自有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2,728,874.13 元。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 元。

###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为 433,812,252.51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180,713,329.04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投入 433,333,542.51 元，2025 年度投入 478,710.00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977,772.84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0,417,980.23 元，2025 年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59,792.61 元。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6,195,974.60 元。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深圳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 1、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现已被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新洲支行（现更名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5年6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5年6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3、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账号63283849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

行（账号 7924007880100000150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账号 4425010000360000330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账号 755918576310622）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账号 63286998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益田支行（账号 7924007880170000151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账号 44250100003600003308）开设了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21年4月，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现已被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98395786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55918576310818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79240155200001340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浪支行	4000103929100324039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0596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2725	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	0	已注销

### 3、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期末余额
民生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632838499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1,628.08
民生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632869988（东莞联鹏）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6,178,716.6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79240078801000001502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1,064.7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79240078801700001516 （东莞联鹏）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0,812,777.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330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141,021.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44250100003600003308 （东莞联鹏）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8,703,968.95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龙华支行	755918576310622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56,798.06
合计			166,195,974.6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 3、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本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4）。

#####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3、2021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见附表 2。

3、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见附表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440.14			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8.1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89.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57.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9,018.54	9,018.54	124.72	7,303.18	80.98%	2024 年 07 月 31 日	-270.25	-502.59	否	否
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	是	2,657.96	0	0	0	0.00%		0	0	不适用	是
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	不适用	0	2,657.96	33.41	1,956.46	73.61%	2024 年 07 月 31 日	-72.4	-134.6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23.64	1,923.64		1,923.64	100.00%	2024 年 07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0	840		606.69	72.23%	2024 年 07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6,000	6,000		6,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b>	<b>20,440.14</b>	<b>20,440.14</b>	<b>158.13</b>	<b>17,789.97</b>	<b>--</b>	<b>--</b>	<b>-342.65</b>	<b>-637.23</b>	<b>--</b>	<b>--</b>
<b>超募资金投向</b>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合计	--	20,440.14	20,440.14	158.13	17,789.97	--	--	-342.65	-637.2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 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由于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引起市场需求下降，导致相关项目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原募投项目“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拟投资 4,588.2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676.38 万元，铺底资金 911.88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657.9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经过审慎判断，考虑到由于募投项目的设计自董事会决议日起至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历时较长，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已不再适合继续投资。公司经综合考虑后，决定变更该项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投向于更有利于公司业务开拓和发展的项目，因此将该项目整体变更为“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上述变更事项经公司 2018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8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8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 （1）调整“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并调减项目总投资；终止原“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的实施，整体变更为“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调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 （2）“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均由衡阳联得变更为联得装备；实施地点均由湖南省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 （3）将“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衡阳联得变更为联得装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项目”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266.2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剩余待支付合同尾款及质保金以及银行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关尾款及质保金。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5,676,495.94 元，其中以前年度实际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825,408.91 元。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										

	<p>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募投项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由此产生相应的募集资金节余。</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1、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达产期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p> <p>2、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p> <p>3、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p> <p>4、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p> <p>5、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平板显示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p>

附表 2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46.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346.61	17,746.85	93.40%	2024 年 7 月 31 日	-751.03	否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19,000.00</b>	<b>19,000.00</b>	<b>346.61</b>	<b>17,746.85</b>	<b>93.40%</b>		<b>-751.03</b>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合计</b>		<b>19,000.00</b>	<b>19,000.00</b>	<b>346.61</b>	<b>17,746.85</b>	<b>93.40%</b>		<b>-751.03</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由于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引起市场需求下降，导致相关项目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2020年1月15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6,633.06万元。</p> <p>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出具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5-00003号），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21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未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账户剩余待支付合同尾款及质保金以及银行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后续将以自有资金支付相关尾款及质保金。</p> <p>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7,565,771.75元，其中以前年度实际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4,836,897.62元。</p> <p>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市场情况，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募投项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由此产生相应的募集资金节余。</p>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为规范银行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规模，将投资总额由25,711.74万元调整为38,333.15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保持不变，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li> <li>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将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项目延期至2023年1月31日。</li> <li>根据公司2023年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投资项目总金额增加，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li> </ol>

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将“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完成日期由原定的 2023 年 1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

4、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将“新型显示技术智能装备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附表 3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903.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381.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8,000	16,903.05	21.60	10,729.37	63.48%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尺寸 TV 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2,000	12,000	12.81	7,236.95	60.31%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否	12,000	12,000	13.46	7,414.91	61.79%	2025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000	18,000	0	18,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60,000</b>	<b>58,903.05</b>	<b>47.87</b>	<b>43,381.23</b>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合计</b>		<b>60,000</b>	<b>58,903.05</b>	<b>47.87</b>	<b>43,381.23</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将原方案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进行增资，调整为将募集资金向东莞联鹏提供借款的方式来实施项目投资。</p> <p>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2023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变更前方案为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联鹏提供借款的方式来实施项目投资，现拟变更为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东莞联鹏进行增资。</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80,837,460.12元。报告期内，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80,713,329.04元。</p> <p>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5-10060号），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根据公司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完成日期由原定的2022年10月31日延期至2023年10月31日。</p> <p>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延期至2024年10月31日。</p> <p>根据公司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决定对投资项目进行延期，其中汽车电子显示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大尺寸TV模组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和半导体封测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延期至2025年10月31日。</p>

附表 4

##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	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	2,657.96	33.41	1,956.46	73.61%	2024.7.31	-72.4	否	否
合计		2,657.96	33.41	1,956.46			-72.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本公司原募投项目“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拟投资 4,588.26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676.38 万元，铺底资金 911.88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657.9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经过审慎判断，考虑到由于募投项目的设计自董事会决议日起至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历时较长，年产 80 台触摸屏与模组全贴合自动水胶贴合机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已不再适合继续投资。公司经综合考虑后，决定变更该项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投向于更有利于公司业务开拓和发展的项目，因此将该项目整体变更为“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上述变更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和 2018 年 3 月 30 日予以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AOI 自动检测线项目由于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引起市场需求下降，导致相关项目未达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